

总 论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新闻事业进入一个全新的发展时期。新中国成立初期,社会主义性质的新闻事业迅即建成,联系实际、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等中国共产党新闻工作的传统与作风被确立为社会主义新闻工作的基本方针,新闻学学科以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为指导思想在调整中发展。1956年,新闻界掀起了一场以《人民日报》改版为重心的新闻工作改革,对于新闻工作理论与实践、对于新闻学学科发展,都留下了不少有益的启迪。1957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后,由于党内“左”的思潮的影响,新闻事业的发展和新闻学学科的建设,走上了一条在曲折中前行的道路。1966年至1976年的“文革”期间,新闻事业与新闻学学科都遭到了空前的劫难。1976年10月“文革”结束后,新闻事业的拨乱反正,真理标准问题讨论为新闻事业的发展、新闻体制的改革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1978年底,中国进入了改革开放的新时代,新闻传播观念的更新、新闻体制的改革以及与之相应的新闻宣传报道方式的创新,使中国新闻事业与新闻学学科飞速发展、日趋繁荣。1992年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新闻事业取得了前所未有的突出成就,出现了举世瞩目的重大变化,并在学科建设上完成了从新闻学到新闻传播学的历史性发展。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迅即对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战争中发展起来的新闻媒体进行调整与充实,并利用被没收的反动新闻媒体的机器、设备等资财,建立起一个以北京为中心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新闻媒体网。这个

公营新闻媒体网,包括以《人民日报》为中心、以各级党委机关报为主体的公营报刊网,由新华通讯社和中国新闻社组成的国家通讯社网和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为中心的人民广播电台网。

由《人民日报》及各级党委机关报组成的党报网,是公营报刊网的主体。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在新中国成立后很快发展成为中国第一大报,并向国外发行。各大行政区、省、直辖市党委的机关报,也在新中国成立前后随着革命形势的胜利发展而逐步建立起来,其中各大行政区党委机关报于1954年随大行政区的撤销而停刊。此外,许多地(市)乃至县的党委机关报也纷纷创建。据1950年全国新闻工作会议调查统计,当时全国各级党委机关报共151种,约占全国报纸总数的59%。除党中央及各级党委机关报外,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公营报刊还包括工会、青年团以及民主党派、社会团体、人民军队、少数民族和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主办的报刊。

新华通讯社在新中国成立后被迅速组建为国家通讯社,在首都北京设立总社,在各大行政区设立总分社,在各省(市)建立分社。各地总分社、分社的人事编制和财务管理与地方脱钩,工作人员由总社调动和任免。为便于向海外华人、华侨介绍新中国和宣传党的华侨工作方针和政策,中国新闻社于1952年9月14日在北京成立,10月1日起开始发稿。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是人民广播电台网的中心,1949年12月5日由北京新华广播电台改名而成,其服务对象也扩展到全国人民,自1950年起先后开办对少数民族语言广播、对台湾广播等业务。1950年4月10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以“Radio Peking”为呼号开办对外广播业务。与此同时,各大行政区先后创建本大区的广播电台,后于1954年随大行政区一起撤销。各省级广播电台则随着全国行政区的划定而逐步建立,至1954年各省级人民广播电台(除西藏、台湾外)全部建成。许多有条件的地(市)还创建起本地(市)的人民广播电台。根据中国的国情,有线广播收音网也在全国各地、主要是农村地区普遍建立。

新中国成立后不久,党和政府对旧中国遗留下来的新闻媒体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据1950年3月的统计,全国共有私营报纸58家,私营广播电台34座。私营报纸最多的为华东地区,有24家,其中14家在上海出版。私营广播电台则大部分在上海,有26座,占全国私营电台总数的76%。

由于私营新闻媒体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遇到了许多难以克服的困难,因而党和政府采用公私合营的手段对私营新闻媒体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即在经济上除保留

私股外,由政府给予适当的投资或贷款作为公股。《大公报》是第一家公私合营的私营报纸,1950年7月率先实行公私合营,并在报社内建立中国共产党党组。至1953年,几乎所有的私营报纸、电台都先后实行公私合营。

1957年,中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在“大跃进”阶段,新闻媒体发展步子加快,并出现了超前发展的态势。

报刊数与报刊发行量较前逐年增加。据统计,全国邮发报纸总数在1957年为1 325种、期发数为1 508万份、年总印数为24.4亿份,在1958年增至1 776种、期发数增至4 473万份、年总印数增至39亿份。

报刊品种开始增多,报业结构出现新的变化。一大批县委机关报的创刊,使党的机关报系统扩展到县级。此外,党中央及各级党委的理论机关刊物纷纷创刊,如1958年6月1日创刊的中共中央理论刊物《红旗》杂志等,形成了一个从中央到地方、遍布全国的党的理论宣传网。此外,面向基层、补日报之不足的晚报,除上海的《新民报》晚报(1958年4月改名为《新民晚报》)和天津的《新晚报》外,《羊城晚报》于1957年10月1日在广州创刊,《北京晚报》于1958年3月15日创刊。1958年后,《体育报》等体育运动类报纸开始问世并迅速发展,企业报、农民报在“大跃进”的高潮中纷纷问世,《新闻摄影》双月刊、《大众摄影》等摄影画报和摄影专业刊物也随着摄影事业的发展而纷纷创刊。

1957年后,广播事业的发展实行中央和地方并举的方针,地方广播事业大发展,一批中等城市的人民广播电台纷纷创建。1957年,全国广播电台有61座,1958年增至91座,至1960年底增至135座。

1958年5月1日,中央电视台的前身——北京电视台试播,同年9月2日正式开播,中国内地电视事业由此诞生。之后,上海电视台、哈尔滨电视台、天津电视台在1958年先后试播并获得成功。至1961年,又有19座省市级电视台先后建成并开播。

1957年后,新华社明确提出要成为“消息总汇”、成为党和政府以及人民群众的耳目喉舌的发展方向,并加强与人民日报社的合作,新华社各地分社与人民日报记者站合并,原有各项任务不变。3月1日,新华社编印的内部刊物《参考消息》改版并扩大发行,至1958年底其读者范围扩大到机关团体、企业的干部和高等院校的学生。

60年代初,国民经济陷入困境并进行全面调整,新闻媒体由大发展转入大收缩。

报纸大批停办、合并,数量一时锐减。自1960年7月初至10月底,104个中

央单位主办的1254种刊物被精简至307种。至1963年,报纸种数减至289种、总印数减至25.8亿份。由于各市级报纸一律被并入省报或改为晚报,因而晚报数较前有所增长。

广播电台、电视台大量停办。1962年,中央广播事业局从合理布局精简人员的考虑出发,对广播事业进行了调整,地方电台减少为84座,农村的有线广播站减少了一半左右,全国的电视台和实验台只保留了北京、天津、上海、广州和沈阳5座。广播电视播音时间有所减少,强调精办节目,提高宣传质量。

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结束后,随着经济形势的日趋好转,新闻事业由收缩再次转入发展,并取得了一些显著的成绩。至1965年,报纸种数回升至343家,期发数为2785万份,总印数回升至47.4亿份。新华通讯社国外分社至1966年发展到51个,对外广播使用英、法、俄、西班牙和阿拉伯5种外文。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至1965年播出4套节目。至1966年底,我国对外广播语言增加到33种。此外,一批中波发射台在1964年后陆续创建,扩大了广播覆盖面。全国的电视台和电视实验台在1963年增加哈尔滨、长春、西安3座,至1966年底恢复到13座。

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文化大革命”由此爆发。

在林彪、江青集团的操纵下,红卫兵、造反派以造反、夺权为名,肆意冲击与摧残合法出版的报纸、期刊,使绝大多数的报刊处于瘫痪状态,剩下来的少数报刊则被改造成他们篡党夺权的宣传喉舌。5月31日晚,陈伯达等工作组进驻人民日报社,除主持《人民日报》工作外,还指导新华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对外报道工作。1967年后,在张春桥、姚文元等人的指使下,《文汇报》于1月4日为造反派所接管,《解放日报》在翌日也被造反派接管,率先在上海刮起所谓的“一月风暴”。8日,毛泽东高度赞扬上海两报的“夺权”,导致“夺权”运动在北京和其他各地兴起。至1968年底,全国报纸总数仅剩42种,全国性报纸仅剩4种。

1967年1月,中共中央决定各地广播电台一律由当地人民解放军实行军事管制,停止编辑和播送本地节目,只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电视台除北京、上海、广州外一律停播。

“文革”开始后,随着造反派、红卫兵等各种非法组织的出现,社会上出现了一大批“文革小报”。这种小报开始是油印,后来大都发展为铅印,先是在学校、机关、工厂内部发送,后逐渐向社会扩散。据不完全统计与分析,全国出版的各类“文革

小报”约在 6 000 种以上,其中北京地区有近 1 000 种。不久后,随着各种群众组织的解体和消失,特别是各级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文革小报”逐渐消失。

“文革”后期,周恩来、邓小平先后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新闻事业有所恢复与发展。报纸数在 1971 年已恢复到 195 种,至 1976 年为 182 种。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调频广播于 1974 年 10 月正式建成播音。农村有线广播得到较大发展,基本建成以县广播站为中心、以公社广播放大站为基础、联结千家万户的农村有线广播网。电视台至 1971 年已发展到 32 座,各地(除西藏外)都建立了自己的电视台,其中中央级 1 座,省级 26 座,省辖市级 4 座。1973 年 10 月 1 日,北京、上海、天津三大城市进行了彩色电视节目的试播。

1976 年“文革”结束后,拨乱反正是包括新闻战线在内的全国各条战线的一项重要任务。“文革”期间被停办的报刊、电台、电视台陆续复刊或复办,并在 1978 年改革开放后出现了大办新闻媒体的热潮。

全国报纸总数,在 1978 年仅为 186 种,至 1982 年达 928 种。1980 年 1 月 1 日至 1985 年 3 月 1 日的这段时间内,全国新创办的报纸达 1 008 家,平均不到两天就有一家新的报纸问世^①。截至 1992 年,全国报纸种数达到了 1 666 种,日报数为 339 家。

从报业结构来看,1978 年时基本上都是党报。至 1982 年,各级党报达到 359 家,各类晚报、科技报、企业报、行业报等也达到 320 家。党报在报业中的比例为 50% 稍强,形成了以各级党委机关报为主体、其他报纸并存共荣的报业结构。1991 年,国家有关部门将我国报纸分为 9 类:机关报、行业和专业报、生活服务类报、社会团体报、企业报、晚报、文摘报、综合类报和军队报。率先崛起的是经济类报纸。1983 年,首家经济类综合大报《经济日报》在北京创刊。各报还纷纷创办贴近群众生活的周末刊、周末报,如 1982 年《中国青年报》推出的《星期刊》、1983 年广州出版的《南方周末》等。自 80 年代中后期起,晚报开始兴盛。1984 年,天津《今晚报》创刊,后成为天津发行量最大的报纸。全国晚报数在 1990 年为 46 家、1992 年为 58 家、1994 年为 128 家,至 1997 年达 144 家。

1978 年 5 月 1 日,北京电视台改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电视台(英文缩写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研究所、首都新闻学会读者调查组编:《当代中国报纸大全》,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16 页。

为 CCTV)。至 1980 年,全国拥有广播电台 106 座,广播人口覆盖率为 53%,电视台 38 座,电视人口覆盖率仅 30%。1983 年三四月间,广播电视部在北京召开了第十一次全国广播电视工作会议,确定了全国实行中央、省、有条件的省辖市(地、州、盟)和县(旗)“四级办广播,四级办电视,四级混合覆盖”的方针。之后,新创办的电视台中 90%以上为市、县两级所创办。至 1985 年,电视超过广播而成为受众规模最大的新闻媒体。1988 年,有线电视用户突破 500 万户。1986 年 12 月 15 日,广东创办珠江经济广播电台,迈出了创建经济台、系列台的第一步。至 1990 年掀起了一个创建经济广播电视台的热潮。

改革开放后,中国内地新闻事业开始走向世界。1981 年 6 月 1 日,英文《中国日报》在北京创刊,为新中国成立后创办的第一份国家级英文日报。1985 年 7 月 1 日,《人民日报》海外版创刊,主要为海外华人、华侨及港澳同胞服务,同时为改革开放后我国各类出境人员及留学生服务。英文《中国日报》和《人民日报》海外版的创刊,构成了报纸对外宣传的基本格局。

1978 年 5 月 1 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对国外广播部(对外称“Radio Peking”)被正式命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广播电台,仍沿用“Radio Peking”呼号。至 1989 年底,该台对亚洲地区每周广播 1 025 小时,使用 25 种语言,居世界各国对亚洲广播的第一位;对欧洲(包括前苏联)地区广播使用 18 种语言,每周播音 265 小时,居世界第七位;对美洲广播使用 6 种语言,每周播音 129 小时,居全球第八位;在对非洲和中东地区广播均在第十位之后。

新闻通讯社随着改革开放而在当代社会的角色与使命发生转向。1983 年 1 月,新华社提出了在 20 世纪 90 年代逐步建设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世界通讯社。至 90 年代,除台湾之外,新华社在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香港、澳门等地建有分社,并在一些开放城市和经济特区设有支社或记者站,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内设有解放军分社,在各大军区、军种设有记者站。至 90 年代初,新华社的工作人员有 7 000 人,其中编辑、记者 2 000 多人。1992 年前后,新华社逐步开设中有、英、法、俄、西班牙、阿拉伯 6 个语种的地区广播和专线专稿服务;驻国外的分社和记者站由 1982 年的 83 个发展到 100 多个,还在香港、开罗、墨西哥、内罗毕先后建立了亚太、中东、拉美、非洲 4 个地区的总分社。

中国新闻社于 1978 年恢复建制,主要定位于以民间通讯社的名义向海外华人、华侨提供新闻信息服务,至 90 年代其工作人员有 400 多人,在国内有 5 个分社、12 个记者站,并在海外及港澳地区设有分社、记者站或出稿代理机构。

1992年党的十四大召开后,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新闻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新闻事业得到空前的发展。

报纸数量进一步增大。1994年全国公开发行的报纸总数为2 109种,报纸总印数为253.19亿份,总印张数为310.75亿张,平均每千人每日占有报纸66份。至2007年底,报纸总数为1 938种,总印数为437.99亿份,总印张为1 700.76亿印张。

90年代中期,都市报等报业新品种大批出现,1995年成都《华西都市报》的创办引发了全国范围的都市报风潮,在南京等地区还引发报业的发行大战,加剧了报业市场的竞争。90年代后,中央及各地报纸纷纷扩版、增刊,一度引发报纸扩版大战。

1996年1月15日,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成立,为中国内地创建的第一家报业集团。1998年,广州的《南方日报》与《羊城晚报》、北京的中央级报纸《光明日报》与《经济日报》先后宣布建立报业集团。第一家采用强强联合的模式创建的报业集团,是上海的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由《文汇报》与《新民晚报》这两家出版历史悠久、社会影响巨大的大报社于1998年7月25日合并而成。1999年后,报业集团化已成报业发展之大势。至2009年,全国报业集团已达49家。

广播电视业、特别是电视业得到前所未有的大发展。1992年,广播电台为812座,广播人口覆盖率为75.6%;电视台为586座,电视人口覆盖率为81.3%。1995年,广播电台和电视台分别发展到1 210座和976座,各省、市、自治区和所有中等以上地区级城市,以及不少的县城,都陆续办起了广播电台和电视台。电视的影响力也开始超过报纸,广告额居报纸、广播、电视三大新闻媒体之首。1998年,所有省、市、自治区电视台都已运用卫星传播。至2007年底,全国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为2 587座,共开办了3 760套节目(其中广播节目2 477套、电视节目1 283套),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分别达到95.4%和96.6%。无论是规模总量,还是覆盖人口,中国广播电视都位居世界前列。

随着广播体制的改革,上海的东方广播电台在1992年底问世,东方电视台于1993年初创建,率先打破由一家广播电台、一家电视台垄断一地广播电视业的局面,形成了广播电视业的竞争体制。这一时期,广播电台还结合自身特性,走“窄播”之路,出现了新闻台、交通台、文艺台、音乐台、儿童台、信息台等大批专业台和系列台。

1999年后,广播电视业也走上了集团化的道路。1999年6月,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成立,为我国第一家广播电视集团。2000年12月,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成立,

为我国第一个省级广电集团。2001年12月6日,中国广播影视集团成立,由国家广电总局下属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中国电影集团公司、中国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组成,为中国最大的广播电视集团。2004年12月,国家广电总局决定不再批准组建事业性质的广电集团,只允许组建事业性质的广播电视台或总台,此前已经成立的事业性质的广电集团,可以将集团改为总台,如果要继续保留事业性质,则必须将经营性资产剥离,组建新的产业经营公司或集团公司。

90年代后,新闻事业走向世界的步子进一步加大。1992年10月1日,中央电视台国际频道CCTV-4开播,并通过亚洲一号卫星覆盖亚洲、东欧、中东的80多个国家和我国的港、澳、台地区,2000年在美国几个华人较多的社区进入有线网,扩大在美国的落地范围。1998年7月1日,CCTV大富在日本正式落地播出。2000年9月25日,中央电视台英语频道(CCTV-9)正式开播,至2001年已有96个国家和地区的108家电视机构定期转播该频道节目,另外还有49个国家和地区的电视机构不定期转播该频道部分节目。

2002年1月1日,上海东方卫视在日本落地,成为继中央电视台之后第二家获得日本政府许可播出的中国电视媒体,也是国内最早一家得到广电总局批准在日本落地播出的省级电视频道。2004年10月1日,由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与美国艾科斯塔公司合作隆重推出了中文“长城卫星电视平台”,在美国正式开播,使电视对外传播水准提高了一个层次。此外,上海的新民晚报社于1996年11月建立驻美国记者站,创办《新民晚报·美国版》,为中国内地第一份跨出国门的地方性报纸。目前,新民晚报社已在世界各地创办了28份海外版。

随着计算机与网络技术的发展,以计算机与网络技术为基础的新媒体开始问世并迅速发展,并出现了媒体融合的趋势。

1994年4月20日,我国实现与互联网的全功能接入,成为互联网大家庭中的第77个成员。1995年后,中国内地的报刊社、广播电台、电视台和通讯社等新闻媒体纷纷上网建站。1995年1月12日,《神州学人》正式发刊,为第一份上网的中文电子刊物;10月20日,《中国贸易报·电子报》成为第一家正式在国际互联网上发行的电子日报。至1996年底,在互联网上发行电子版的报纸已达20家。

1997年1月1日,《人民日报》网络版进入国际互联网。1999年5月8日以美国为首的北约轰炸我驻南联盟大使馆后,《人民日报》网络版于翌日开设“强烈抗议北约暴行BBS论坛”,6月19日后改版为“强国论坛”。2000年8月21日,《人民

日报》网络版改建为人民网。与此同时,新华社、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中央级新闻媒体纷纷上网建站。2000年3月7日,北京的千龙新闻网络联盟宣告成立,为北京电视台等9家北京市主要新闻媒体共同投资成立的新闻网络公司。5月28日,上海东方网宣告成立,为上海14家新闻媒体联合主办的大型综合性网站。

2003年后,手机开始成为人们获取资讯的重要方式,成为继报纸、广播、电视和网络之后出现的传递新闻信息的“第五媒体”。手机作为具有融合特性的新媒体,其主要形式包括手机报、手机广播、手机电视等。

进入21世纪以来,数字电视在我国开始发展起来。自2001年起,根据国家发改委决定,北京、上海、深圳三个数字电视试验区先后建立。目前,全国数字电视推广势头非常迅猛,已建立的数字电视试验区为19个,广电总局还确定了16个省、66个城市作为首批市场运作试点城市。2008年元旦,中央电视塔向北京地区试播地面数字电视信号,电视观众可免费收看9套高清和标清数字电视节目。5月1日,中央电视台高清实验频道正式播出。

与此同时,移动电视、IP电视(网络电视)也开始进入实质性发展的阶段。2005年5月,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获得了国家广电总局在国内发放的第一张IP电视业务经营牌照。2002年,上海正式推出公交车辆为主要载体的移动电视商用系统及其相关服务,上海成为中国第一个、全球第二个普及移动电视的城市。

2008年底,科技部、广电总局共同签署了《国家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暨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自主创新合作协议书》,发展以有线电视网数字化和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成果为基础,采用自主创新的“高性能宽带信息网3TNet”核心技术,并具有“三网融合”、有线无线相结合、全程全网的特点和可管、可控、可信的网络运行属性的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二

新中国成立之初,由于实行新民主主义政策,新闻事业既有公营的也有私营的,甚至还有外国商人经营的,因而继续沿用革命战争时期形成的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的管理体制与方式显然有不妥之处。因此,党和国家一度决定由人民政府通过法律手段领导与管理新闻事业,实行新闻法制。1953年后,随着对私营新闻媒

体社会主义改造的成功,新闻总署于1952年8月7日被撤销,紧接着各大区新闻出版局、各省(市)新闻出版处也随之撤销。之后,中共中央及各级党委的宣传部门重新直接主管新闻事业与领导新闻工作。

新中国成立初期,怎样改进新闻工作?新闻总署署长胡乔木在1950年三四月间召开的第一次全国新闻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改进报纸工作,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联系实际、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据此,新闻媒体开始实行“采编合一”制度,并实行编委会领导下的总编辑负责制。此外,新闻媒体还加强读者来信来访工作,加强通讯员工作,建立广泛的通讯员网。

根据联系实际、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新闻工作基本方针,以经济、政治和思想文化三大报道为主体,其中又以经济报道为中心的新闻报道模式也逐渐形成。

1956年,针对新闻工作存在的教条主义和党八股等严重问题,《人民日报》编辑部在4月间召开新闻工作改革动员大会。7月1日,《人民日报》改版并发表改版社论《致读者》,将改版重点归纳为扩大报道范围、开展自由讨论和改进文风三个方面。自改版之日起,《人民日报》的篇幅由对开4版改为对开8版,版面安排也相应作了调整。

1956年8月,中共中央批转《人民日报》编委会的改版报告,新闻工作全面改革热潮由此掀起。新华通讯社以建设世界性通讯社为目标,在提高新闻报道质量、改进国内分社工作、加强国外分社工作等多方面进行改革。广播工作改革包括:改进新闻报道,开展自由讨论,办好文艺体育、文化科技知识以及社会群体等各类节目。《文汇报》、《新民报》等非党报也积极参与改革,复旦大学新闻系在系主任王中的倡导下对报纸的性质与任务、读者观念、指导性与趣味性等问题开展了热烈的讨论。

1957年春季,毛泽东在意识形态领域一再强调要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简称“双百”方针)。在“双百”方针的指导下,新闻舆论界十分活跃,各种不同的意见在《人民日报》等新闻媒体上都有所反映。4月整风运动兴起后,整风与“鸣放”的内容成为新闻媒体的宣传报道中心。

6月8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这是为什么?》,反右派斗争由此展开。14日,《人民日报》发表编辑部文章《文汇报在一个时期内的资产阶级方向》,点名批判《文汇报》和《光明日报》在一个短时期内的基本政治方向变成了资产阶级报纸的方向。7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毛泽东亲自撰写的社论《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将反右派斗争推向了高潮。由于反右派斗争的严重扩大化,新闻界有一大批

人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其中仅文汇报社就有 21 名,对于新闻工作的损失是巨大的、教训是深刻的。

1958 年“大跃进”运动掀起后,新闻媒体为之鸣锣开道、推波助澜,农业生产大放高产“卫星”、工业生产大放钢铁“卫星”,并随人民公社的兴起而大刮“共产风”。大批假新闻、假照片,以及“异想就能天开”、“思想解放无边无岸”、“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等狂热口号,造成了严重的恶果。虽然,毛泽东和党中央在 1958 年下半年及时觉察到这些问题,并开始着手纠偏。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毛泽东在 1959 年发起“反右倾”运动,使新闻工作中出现的“左”的错误进一步发展。

进入 1960 年后,国民经济陷入困难境地,“大跃进”转为大调整。1961 年前后,毛泽东号召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要求 1961 年成为实事求是年,新闻工作重新恢复了实事求是、调查研究、联系实际、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与作风,新闻媒体把开展调查研究作为搞好宣传报道的关键,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作调查研究,出现了一大批有血有肉的社会主义建设先进人物的典型报道,如雷锋、大庆和焦裕禄的典型报道。新闻媒体还进行了歌颂社会主义祖国与新道德新风尚的宣传报道,与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交相辉映。

1960 年代初,党和政府要求报刊、广播、电视办得生动活泼、丰富多彩,新闻媒体开始发挥其传承文化、传递知识和提供娱乐等多种功能。1960 年底,《人民日报》决定部分改版,增强报纸的知识性、艺术性和趣味性。杂文大发展,出现了一批高质量的杂文专栏,如邓拓在《北京晚报》上开辟的《燕山夜话》专栏,邓拓与吴晗、廖沫沙合作在北京的《前线》杂志上开辟的《三家村札记》专栏,夏衍等在《人民日报》副刊上开辟的《长短录》专栏等。

但是,1962 年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召开后,文化批判运动成为党在思想文化战线上开展的一项重要工作,而新闻媒体则是文化批判运动的主阵地。1964 年 11 月 10 日,《文汇报》发表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文化批判运动的锋芒发展到了政治领域,点燃了“文革”的导火线。

1966 年“文革”开始后,党报优良传统与作风彻底沦丧,“文革”成为新闻报道的唯一主题,新闻事业被异化为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政治工具。

“文革”爆发后,新闻媒体大力宣传“横扫一切”、“造反有理”等口号。随着运动的深入,新闻媒体的批判矛头开始集中到当时的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家主席刘少奇身上,先后发表了《爱国主义还是卖国主义?——评反动影片〈清宫秘史〉》、《〈修

养)的要害是背叛无产阶级专政》等大量诬陷文章。1968年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扩大)将刘少奇定性为“叛徒、内奸、工贼”后,开始在新闻媒体上公开点名批判刘少奇。此外,新闻媒体还着力宣传领袖权威。《人民日报》等所有的报纸都效法《解放军报》,每天在报眼位置选登毛主席语录,并冠以最高指示的栏头,在文章和新闻报道中引用的毛泽东以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原话必须排成黑体字,以示突出与崇拜。

在“文革”的岁月里,广大新闻工作者对于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无不义愤填膺,不少新闻工作者还勇敢地同林彪、“四人帮”进行斗争,不惜以死抗争。

1971年“九一三”事件后,林彪集团被粉碎,周恩来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新闻战线的正义力量日益增强,并同邪恶势力进行了反复的较量。1972年10月,《人民日报》发表《无政府主义是假马克思主义骗子的反革命工具》等文章,批判历史上的无政府主义和现实中的无政府主义极左思潮。但是,由于“四人帮”的抵制,对于极左思潮的批判仍然无法展开。1973年下半年后,“四人帮”利用“批孔”之机,指使《人民日报》等新闻媒体发表了大量批“宰相”、批“折衷主义”、实际上是攻击周恩来的文章,同时发表吹捧吕后和武则天的文章。

“四人帮”操纵的写作班子异常活跃,成为制造舆论的得力工具,使用的笔名有梁效、江天、初澜、柏青、高路、万山红、秦怀文、罗思鼎、丁学雷、方泽生、史向辉、伍甫、史汀等不下50种。其中署名“梁效”的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写作组所撰文章为各地写作班子所仿效,形成“小报抄大报,全国抄梁效”的局面。此外,“四人帮”还制造了张铁生等所谓“反潮流”典型,在新闻媒体上大肆宣传。

1975年2月后,邓小平复出并接替周恩来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提出了“以三项指示为纲”^①的口号,开始对各行各业的混乱局面进行整顿,新闻媒体予以积极配合并作了大量宣传。但是,“四人帮”却指使新闻媒体批判“走资派还在走”,甚至提出“反经验主义”以反对邓小平为代表的老干部和正在进行的整顿工作。1975年8月“评《水浒》”运动兴起后,“四人帮”组织撰写了一大批文章,以“投降派”、“架空晁盖”来影射攻击邓小平及其主持的全面整顿工作。11月后,“四人帮”又组织撰写所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文章,不点名地公开批判邓小平的言行。

^① 1975年5月29日,邓小平在接见钢铁工业座谈会代表时说:“毛主席最近有三条重要指示,一条是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要反修防修,再一条是关于安定团结的指示,还有一条把国民经济搞上去,这就是我们今后一个时期各项工作的纲。”

1976年1月周恩来去世后,“四人帮”不仅千方百计地限制有关周总理逝世报道的规格,而且还继续大量发表“批邓”的文章和报道。更为恶劣的是,“四人帮”控制的写作组还在北京、上海的报刊上发表多篇含沙射影地攻击周恩来的文章。三四月间北京市民在天安门广场自发开展的悼念周总理活动,被江青等人定性为“反革命性质的反扑”,并于4月5日晚封锁天安门广场、逮捕部分悼念群众。4月7日晚,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发所谓“现场报道”《天安门广场的反革命政治事件》,翌日在《人民日报》以及各地所有报纸上刊发,激起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愤慨。

1976年9月9日毛泽东逝世后,“四人帮”在悼念毛泽东的报道中想方设法地突出江青,为其篡党夺权制造舆论,为此还伪造了所谓的“按既定方针办”的“临终遗嘱”。由于“四人帮”篡党夺权活动愈演愈烈,中共中央于10月6日采取断然措施,对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实行隔离审查。“四人帮”被粉碎后,长达10年之久的“文革”由此结束。

“文革”结束后,拨乱反正工作是包括新闻战线在内的全国各条战线的一项重要任务。新闻媒体断然停办具有“文革”色彩的栏目和节目,废弃引用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原话必须用黑体字编排的惯例,取消了每天在报眼位置的“最高指示”专栏。对于“文革”期间“四人帮”利用新闻媒体进行阴谋活动的新闻报道、社论以及其他各类文章,新华社、《人民日报》等新闻媒体也逐一进行清算与批判,把多年来被“四人帮”颠倒的是非问题重新纠正过来。1978年11月,新华社、《人民日报》为1976年发生的“天安门事件”的平反作了引人注目的报道。

1976年7月1日起,北京电视台和全国各省级电视台联合试办《新闻联播》,1978年1月1日起正式开设《全国电视新闻台联播》节目,简称《新闻联播》。言论节目也迅速崛起,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自1979年起恢复评论节目,中央电视台自1980年起开办《观察与思考》。

但是,当时中央主要负责人组织撰写“中央两报一刊”社论《学好文件抓住纲》,公开提出“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①。对此,广大新闻工作者在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邓小平、胡耀邦、罗瑞卿等间接影响或直接指导下,在1978年间掀起了一场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

^① 《学好文件抓住纲》,《人民日报》1977年2月17日。

《人民日报》最先发表阐述真理标准问题的文章,如1978年1月9日邵华泽的《文风和认识路线》等。但是,影响最大的是1978年5月11日在《光明日报》上以特约评论员名义发表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和6月24日《解放军报》发表的特约评论员文章《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为了便于将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引向深入,《人民日报》在1978年下半年进行了为期半年的有关民主与法制的宣传。

在真理标准大讨论中,不少地方党报也冲破禁令,积极回应。尽管上海市委有“三不”(不表态、不讨论、不介入)的禁令,但上海的《文汇报》以文艺作品的形式否定“文革”、为天安门事件平反大造舆论,《解放日报》则以通俗易懂、形象生动的事例来说明思想解放破除教条主义的重要性,用特殊的形式参加这场大讨论。

1978年真理标准大讨论是一场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冲破了“两个凡是”的樊篱,为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改革开放的开展和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作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和舆论准备。

随着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全面展开与不断深入,党的新闻工作优良传统作风得到了发扬光大:一是深入实际、联系群众,深切反映民心民意;二是恢复了党内民主,党报应该成为追求真理的舆论平台;三是坚持党性原则要做到思想性、政治性与组织性的高度统一。

1978年改革开放后,我国新闻体制发生了许多巨大改革。1978年,国家财政部批准了人民日报社等8家新闻媒体试行企业化管理的报告。1979年4月,财政部转批《关于报社试行企业基金的管理办法》,再次明确报社是党的宣传事业单位,在财务管理上实行企业管理的办法。之后,所有新闻媒体都走上了“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的道路。

1988年,新闻出版署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报社、期刊社、出版社开展有偿服务和经营活动的暂行办法》,第一次以行政规章的法律形式承认新闻媒体具有从事广告等经营活动的合法性。据此,以商业广告为主的各类广告开始在新闻媒体上出现,不少报刊还开始试探自办发行之路,并开展多种经营活动。

随着新闻体制的改革,新闻宣传报道也作出了许多改进与创新。《人民日报》等新闻媒体普遍加大了新闻信息含量,强调新闻报道以新为主,以短为上。中央电视台加强新闻报道、特别是国际新闻的报道。1985年3月,中央电视台开办《晚间新闻》,1986年开办《英语新闻》,1987年创办《经济新闻》(1989年后改为《经济半小时》),1989年增加体育新闻,播出节目日益丰富多彩。至1989年,中央电视台

全天共播出新闻9次,累计时间达3小时5分钟。自1988年7月4日起,不少电视台实行每逢整点播出新闻的制度,即“整点新闻”,使受众获知新闻的机会大大增加。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则于1982年间开始设置《快讯》节目,传播“刚刚发生”和“正在发生”的新闻。

为了适应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形势的需要,经济报道开始成为新闻宣传报道的主旋律,报纸、电台、电视台等各类新闻媒体发表的经济新闻的数量和比例大幅度增加,经济报道的范围扩大和渗透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

在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宣传报道中,典型报道和深度报道占有重要地位,发挥了推动改革的舆论作用。深度报道这个概念源于西方新闻界,80年代初开始为中国内地的新闻媒体所采用。

政治新闻报道也随着新闻传播观的变化而有重大的突破,新闻报道的开放程度也越来越高。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彻底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大规模展开,各新闻媒体及时报道了中共中央为历史上重大冤假错案平反的消息和各地区、部门和单位根据中共中央指示所进行的纠正冤假错案工作。其中有关张志新烈士的宣传,表现出新闻界的极大勇气。

对于新闻界存在的大量冤假错案,新闻媒体不仅及时报道平反的消息,还为其中某些冤案的平反作了积极的舆论准备工作,如“三家村反党集团”冤案的平反。

此外,新闻界还贯彻中共中央的有关指示,消除利用报刊等新闻媒体宣传个人崇拜的现象。在改进会议新闻报道、增加新闻的开放度方面,电视充分地发挥了自身的优势,进行了有益的探索。1985年3月,中央电视台对全国人大六届三次会议开幕式进行现场直播,为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次对重大会议进行的现场直播,后发展为一种电视报道的常用手段。

90年代初,有鉴于“左”的思想有所抬头,邓小平于1991年春在上海发表一系列谈话,上海的《解放日报》据此精神发表了署名“皇甫平”的4篇评论,阐述了“市场与计划”、“姓资姓社”等问题,明确提出了市场经济的新思路。1992年春,邓小平在南方视察并发表重要讲话,《深圳特区报》于二三月间发表了8篇用邓小平原话作标题的“猴年新春评论”,以宣传邓小平南方谈话的精神。3月26日,《深圳特区报》发表长篇通讯《东方风来满眼春》,文章生动地报道了邓小平在深圳的考察活动和谈话,为新华社所转发和《人民日报》所转载。

1992年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新思路,新闻改革由

此进一步深化。新闻媒体走上了集团化之路,并开始采用资本运营(又称媒体的资本运作)的手段,以实现最大限度增值的目标。

文化体制改革也被提上了议事日程。2002年,党的十六大报告第一次将文化分成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使文化体制改革的目的、意义、主要任务和实施重点更为明确。2006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提出了文化体制改革的具体目标与任务。目前,文化体制改革的紧迫任务是重塑国有文化市场主体,难点是解决国有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问题。

1978年改革开放后,新闻法制与新闻职业道德的提出与建设,是新闻界出现的新现象。

1979年5月,复旦大学新闻系师生率先提出制定社会主义新闻法、从法律上保障报刊民主的建议。1980年9月,上海代表赵超构在五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法的口头建议。1983年6月,湖北省代表纪卓如和黑龙江省代表王士贞、王化成等在六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提出《在条件成熟时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法》的书面建议。1984年1月,中共中央宣传部新闻局向中央提出《关于着手制定新闻法的请示报告》并得到批准,《新闻法》制定工作正式启动。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使《新闻法》的制定工作一度中断。

90年代前后,新闻法制建设的重点开始转向新闻行政管理法规的制定与颁行。新闻行政管理法规的日趋完备,是新闻法制建设的一个重要成果。这些新闻行政管理法律规范性文件,如《出版管理条例》、《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等,在新闻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这一时期颁行的《刑法》、《民法通则》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含有为数不少的有关新闻事业与新闻工作的规定,也是我国新闻法律规范的一个重要渊源。其中由《民法通则》的颁行而引发的新闻侵权诉讼(“新闻官司”)高潮,是我国社会主义新闻法制趋于完善的重要表现之一。

新闻职业道德及其建设的提出始于1979年底,1982年前后得到新闻界内外的一致认同。由于当时“假大空”、“高大全”等“文革”中形成的新闻遗风犹存,因而维护新闻真实性原则、反对新闻失实是新闻职业道德建设起步阶段的重点。1985年前后,反对“有偿新闻”等经济上的行业不正之风,开始成为新闻职业道德建设的一个新的重点。

1991年1月19日,中国记协第四届理事会第一次全会一致通过的《中国新闻

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个全国性的新闻职业道德行为规范。

1992年后，新闻职业道德建设进一步加强。1993年7月31日，中共中央宣传部、新闻出版署联合发出《关于加强新闻队伍职业道德建设、禁止“有偿新闻”的通知》。1997年1月，中宣部、广播电影电视部、新闻出版署、中国记协在北京联合召开全国新闻系统电视电话会议，要求全国新闻界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禁止“有偿新闻”，开展创建文明单位、树立行业新风的活動。会议还公布了经第二次修订的《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突出了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问题。

90年代末，由于新闻媒体为追求发行量或收视率而刮起了炒作与媚俗之风，因而新闻职业道德建设又增加了一个新的重点，即反对新闻炒作与媚俗之风。

2003年，新闻战线“三项学习教育活动”全面展开。10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新闻出版总署、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联合发出《关于在新闻战线深入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职业精神职业道德学习教育活动的通知》，要求从2003年起，在新闻界广泛深入地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职业精神职业道德的学习教育活动，以提高新闻工作者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和道德素质，改变新闻媒体和新闻工作者的社会形象，增加新闻媒体的公信力。

三

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共党报理论在新的历史时期又有新的发展。学习社会主义苏联的新闻工作经验，是中共党报理论在社会主义时期新发展的一个重要的思想渊源。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以及杰出的党报工作者胡乔木、范长江、邓拓等，在总结中共党报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不少新的理论观点。

刘少奇在1956年与新闻界人士的几次讲话，集中了中国共产党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对中共党报理论的新思考、新发现、新观点。刘少奇在这一时期对中共党报理论的新发展，即：新闻工作必须坚持无产阶级党性原则；新闻工作要遵循科学原则和方法、坚持新闻的真实性原则；新闻工作者要做“人民的公仆”。

1956年，老报人赵超构提出了关于怎样办好社会主义市民报的理念与观点；复旦大学新闻学系王中在其撰写的《新闻学原理大纲》中提出了党报的两重性、社会需要、读者需要、按经济区域办报等新观点；等等。